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2024 年度预算

一、单位职能

（一）主要职能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以下简称中规院）是住房城乡建设部直属科研机构，主要方向任务是：研究我国各类城镇发展战略、目标、标准、布局、方法、程序、理论、政策和实施措施等重要问题。具体从事我国城镇化途径、发展预测、城镇土地综合利用、建设结构合理布局、旧城镇的改造利用、城市交通、住宅、公共设施、园林绿化和市政公用事业等规划设计研究工作。

（二）机构情况

中规院包括院本级和 6 家分支机构，分支机构分别为深圳分院、上海分院、西部分院、厦门分院、中部分院和雄安研究院。

二、中规院 2024 年预算表

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46.31	一、科学技术支出	163,150.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5.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	350.00
四、事业收入	144,460.00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3,797.70
六、其他收入	13,023.84		
本年收入合计	167,830.15	本年支出合计	177,068.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750.00	结转下年	6,477.20
上年结转	13,965.09		
收 入 总 计	183,545.24	支 出 总 计	183,545.24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下级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 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 应用中心)	183,545.24	13,965.09	10,346.31	144,460.00				13,023.84	1,750.00
合 计	183,545.24	13,965.09	10,346.31	144,460.00				13,023.84	1,750.00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 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3,150.02	151,832.30	11,317.72			
20602	基础研究	45.56		45.56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45.56		45.56			
20603	应用研究	162,814.46	151,832.30	10,982.16			
2060301	机构运行	151,832.30	151,832.3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982.16		10,982.1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90.00		29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90.00		2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5.32	8,345.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45.32	8,345.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4.81	4,334.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10.51	4,010.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0.00		35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0.00		35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0.00		35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00		1,425.00			
21502	制造业	1,425.00		1,425.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425.00		1,4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7.70	3,797.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7.70	3,797.7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 补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7.00	2,89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4.70	94.70				
2210203	购房补贴	806.00	806.00				
合 计		177,068.04	163,975.32	13,092.7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346.31	一、本年支出	16,674.6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46.31	（一）科学技术支出	6,562.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8.7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08.88
二、上年结转	6,328.3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28.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6,674.69	支 出 总 计	16,674.6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687.35	5,687.35	6,208.97	3,617.41	2,591.56	6,208.97	521.62	9.17%	521.62	9.17%
20602	基础研究	45.56	45.56	45.56		45.56	45.56	0.00	0.00%	0.00	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45.56	45.56	45.56		45.56	45.56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5,301.79	5,301.79	5,873.41	3,617.41	2,256.00	5,873.41	571.62	10.78%	571.62	10.78%
2060301	机构运行	3,617.41	3,617.41	3,617.41	3,617.41		3,617.41	0.00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684.38	1,684.38	2,256.00		2,256.00	2,256.00	571.62	33.94%	571.62	33.9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40.00	340.00	290.00		290.00	290.00	-50.00	-14.71%	-50.00	-14.71%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340.00	340.00	290.00		290.00	290.00	-50.00	-14.71%	-50.00	-1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2.20	1,432.20	1,503.46	1,503.46		1,503.46	71.26	4.98%	71.26	4.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2.20	1,432.20	1,503.46	1,503.46		1,503.46	71.26	4.98%	71.26	4.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954.80	954.80	954.80	954.80		954.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477.40	477.40	548.66	548.66		548.66	71.26	14.93%	71.26	14.9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21502	制造业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3.11	1,183.11	1,208.88	1,208.88		1,208.88	25.77	2.18%	25.77	2.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3.11	1,183.11	1,208.88	1,208.88		1,208.88	25.77	2.18%	25.77	2.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6.26	846.26	833.41	833.41		833.41	-12.85	-1.52%	-12.85	-1.52%
2210202	提租补贴	58.24	58.24	56.26	56.26		56.26	-1.98	-3.40%	-1.98	-3.4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8.61	278.61	319.21	319.21		319.21	40.60	14.57%	40.60	14.57%
	合 计	8,302.66	8,302.66	10,346.31	6,329.75	4,016.56	10,346.31	2,043.65	24.61%	2,043.65	24.6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87.54	5,287.54	
30101	基本工资	752.88	752.88	
30102	津贴补贴	397.79	397.79	
30107	绩效工资	1,800.00	1,8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4.80	954.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8.66	548.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3.41	83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3.75		873.75
30206	电费	100.00		1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73.75		773.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46	168.46	
30301	离休费	48.00	48.00	
30302	退休费	120.46	120.46	
	合 计	6,329.75	5,456.00	873.75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单位2024年无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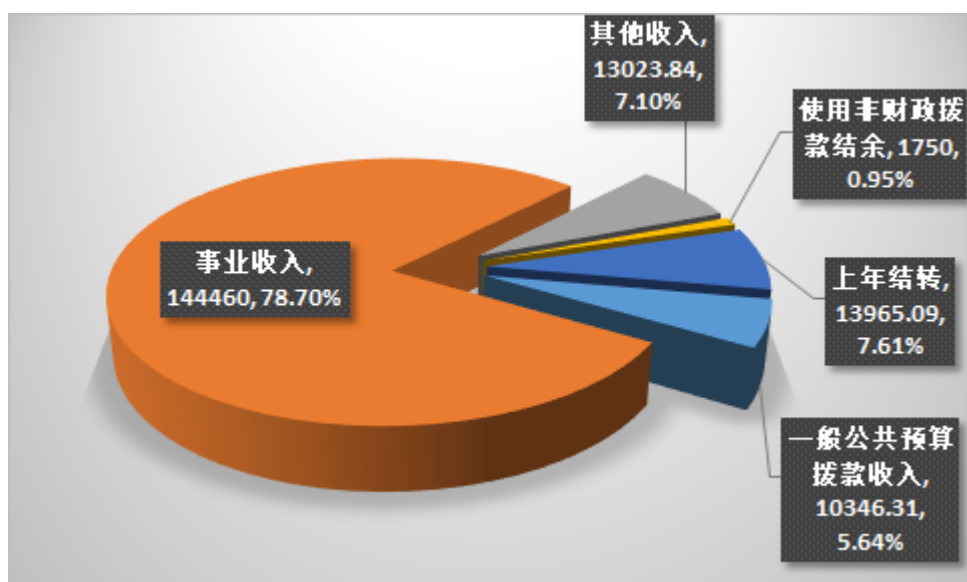
三、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中规院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83545.24 万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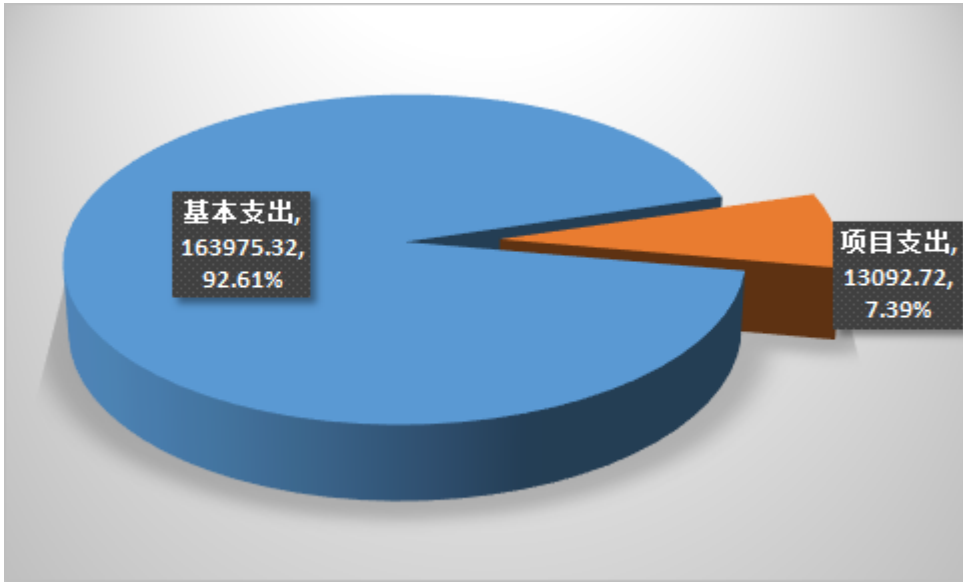
(二)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规院 2024 年收入预算 183545.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46.31 万元，占 5.64%；事业收入 144460 万元，占 78.7%；其他收入 13023.84 万元，占 7.1%；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750 万元，占 0.95%；上年结转 13965.09 万元，占 7.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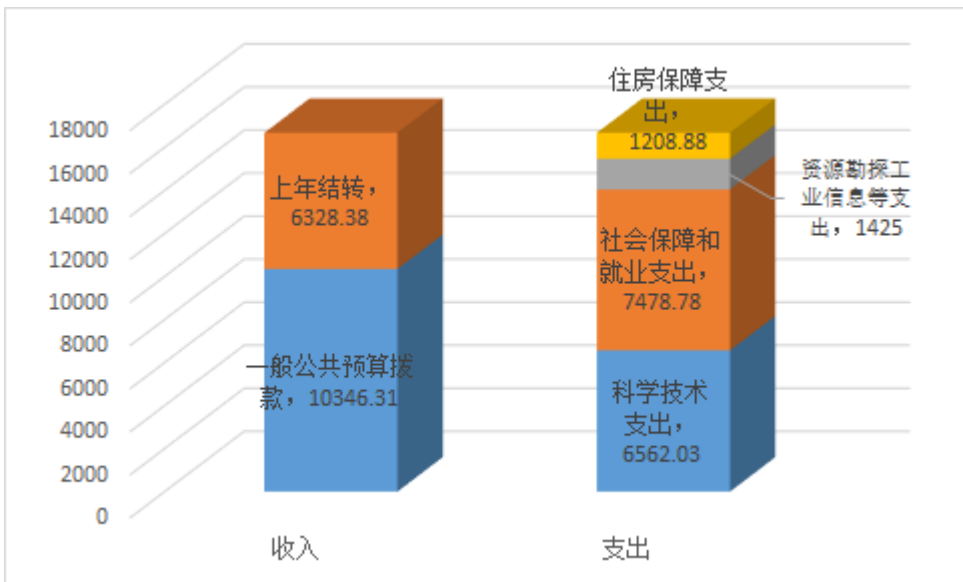
(三)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规院 2024 年支出预算 177068.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975.32 万元，占 92.61%；项目支出 13092.72 万元，占 7.39%。



(四)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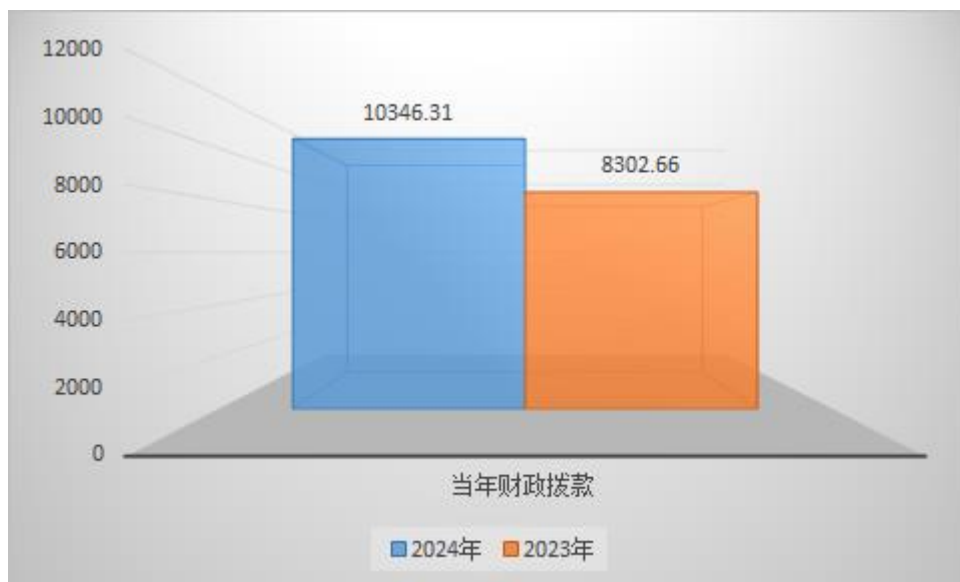
中规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674.6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46.31 万元、上年结转 6328.38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6562.03 万元，占 39.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8.78 万元，占 44.8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 万元，占 8.55%；住房保障支出 1208.88 万元，占 7.25%。



(五)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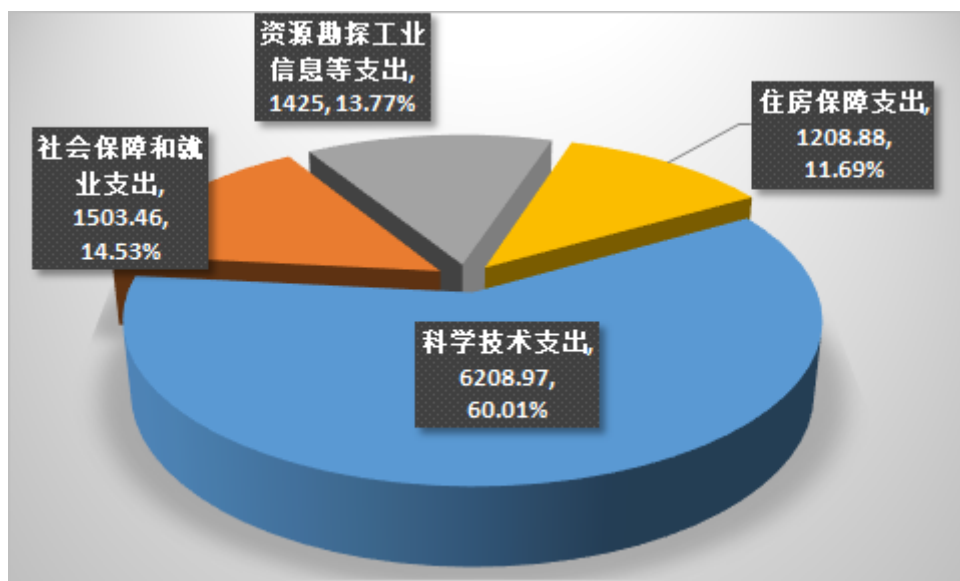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中规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0346.3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2043.65 万元，增长 24.61%，主要是一次性项目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中规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6208.97 万元，占 60.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03.46 万元，占 14.5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 万元，占 13.77%；住房保障（类）支出 1208.88 万元，占 11.69%。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预算数 45.56 万元,与 2023 年执行数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预算数 3617.41 万元,与 2023 年执行数持平。

(3)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预算数 2256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571.62 万元,增长 33.94%,主要原因是: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支出增加。

(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预算数 29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50 万元,下降 14.71%,主要原因是:科研修缮购置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 954.8 万元,与 2023 年执行数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数 548.66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71.26 万元,增长 14.93%,主要原因是: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预算数 1425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4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 833.4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12.85 万元,下降 1.52%。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预算数 56.26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1.98 万元,下降 3.4%。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预算数 319.2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40.6 万元,增长 14.57%。

(六)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规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329.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873.75 万元,主要包括:电费、物业费。

(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中规院 2024 年无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中规院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928.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107.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694.4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127.09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表

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科研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9.0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256.00	
	上年结转			353.06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实施国家及行业重点领域相关研究以及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积极推进智库建设,提高城市规划、建设和治理水平,推动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课题研究成果的报告数量	≥23份	8
			发表论文数量	≥5篇	7
			授权软件著作权数量	≥6个	7
			开发软件、平台、数据库、模型、模块数量	≥15个	7
		质量指标	课题验收通过率	≥90%	7
		时效指标	年度课题按期结题率	≥90%	7
	软件、平台、数据库、模型、模块数量开发完成时间		签订合同后10个月内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建议或支撑项目、课题、部委工作、学术交流等数量	≥40项	40

研究生培养经费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研究生培养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5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5.56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持续培养硕士研究生,进一步完善院研究生培养机制和研究生教育体系,不断推进院人才培养水平,充分激发办学主体活力,积极带动我院的学科建设,提升我院的行业影响力,为行业输送合格的综合型研究人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教育部每年下达的招生计划数量	≥6人	20
			学年内开展实践调研的次数	≥4次	5
			学年内完成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数量	≥4份	5
		质量指标	学年内硕士研究生毕业率	≥80%	5
			学年内硕士研究生专业课程的合格率	≥85%	5
		时效指标	办理研究生毕业离校手续时间	8月底前	5
	办理研究生入学登记后发放补助时间		10月底前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培养硕士研究生,为我部、行业持续输送具有理论基础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人才	较显著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80%	10

城市道路塌陷隐患监测与风险预警支撑能力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道路塌陷隐患监测与风险预警支撑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9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或实施城市道路塌陷隐患监测与风险预警支撑能力建设项目,不断推进政府对全国主要城市道路塌陷事故的知情与管控,及时治理,防止和减少道路塌陷事故的发生,积极带动监测、预警与治理工作的协调统一,提高居民出行安全指数,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软件功能模块数量	1个	10
			全国城市道路塌陷风险管控年度报告	1本	10
			开展城市道路塌陷风险科普活动	1次	5
		质量指标	城市道路塌陷事故案例库覆盖城市数量	≥40城市	8
			开发软件功能模块验收合格率	100%	5
		时效指标	风险管理平台原型设计及核心算法研发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6
	案例事故数据库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隐患探测风险提示能力,城市道路隐患探测风险提示城市数量	5个	15
			提高城市道路治理水平,道路灾害图谱协助识别城市数量	≥20个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及城市用户应用意见反馈满意度	≥90%	10	

工信1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工信1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25.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425.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按计划完成研究任务,达到预期目标,包括建立框架体系,数据和标准,建立平台,开发系统,形成应用方案,培育应用生态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研究报告	≥ 10 个	10
			开发数据库、平台、应用系统	≥ 10 个	10
			完成示范	≥ 2 个	10
			关键技术	≥ 6 个	10
	质量指标	评审通过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行业主管部门提供政策、标准等建议数量	=5份	40	

五、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技术咨询、服务收入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出租房屋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指科研事业单位研究生培养的支出。

（七）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指科研事业单位的支出。

1. 机构运行（项）：指科研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公益研究（项）：指科研事业单位的基本科研业务支出。

（八）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指科研事业单位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用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的支出。

(十一)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指用于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支出。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

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